**关于落货申请的通知**

根据上海海关2018年16号《上海海关关于明确出口直接改配合落装货物相关事宜的公告》，已向海关申报且码头已发运抵报告，因故未能由原运输工具装载出运的海运出口拼箱货物，可向海关申请办理落货申请，从2018年12月25日起申请办理落货申请的客户，请提供以下单据发送至中联船代单证出口公共邮箱先行办处理，后补资料至我司本部出口柜面受理。

落货资料如下：

1.暂不放行通知书，需盖报关行的章或者船代章（复印件）（1份）

2.需申请落货的货物报关单复印件，需盖报关行的章或者船代章（1份）

3.码头箱货信息（港行纵横网站—综合查询-箱货查询-详细点开后-右上角点击打印）需盖船代章（1份）

4.船期截图。

5.落货申请情况说明。需盖船代章（1份）

6．未上船证明（1份）盖船代章。

7．上海海关落装货物清单。（一式三份）盖船代章

我司柜台审核上述单证相关信息一致后，向海关发送落货申请，海关系统接受后，并收取舱单更改费（落货申请）500元/票及未上船证明费50元/票

请提供付款水单+开票信息EMAIL财务部便于推送电子发票,财务部邮箱地址：

uaacc@unitrans-agency.com

转账信息：中联运通控股集团上海国际船务代理有限公司

USD账号：中国银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453375542175
MB账号：中国银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454675539729

中联船代公共邮箱：uabooking@unitrans-agency.com

办公地点:上海市东大名路908号金岸大厦24楼4号窗口

联系人：陈小姐 TEL：021-65955717/15801713857

中联运通控股集团上海国际船务代理有限公司

2019年09月30日